

高速船諮詢委員會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¹
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
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而擬建的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

1. 目的

1.1 本文件旨在介紹有關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而擬建的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並就有關建議計劃徵詢各委員意見。

2. 背景

2.1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環評報告)已於 2011 年完成，並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在 2012 年 1 月 17 日獲得批准。基於環評的結果，政府決定在石鼓洲附近建設人工島，並在島上發展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所興建的人工島需進行約 11.8 公頃的填海，亦需建設 4.1 公頃的防波堤。

2.2 根據環境許可證(EP-429/2012)的第 2.8 項條件，為緩解因工程項目所導致的江豚棲息地的永久損失，當工程項目的建造工程竣工後，須即時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的水域劃定一個面積至少達 700 公頃的海岸公園。而工程項目倡議者，即環保署，須在工程項目的建造工程展開前至少一個月提交擬建海岸公園的詳細設計。

2.3 環保署於 2015 年 6 月展開了海岸公園的詳細研究，以探討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的水域(海岸公園研究區)設立擬建海岸公園的技術和實際可行性，以準備提交海岸公園的詳細設計。

3. 環境、生態和海事用途

3.1 我們已對最新資料進行檢視，以便瞭解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一帶水域的環境、生態概況及海事用途。

3.2 為定出海岸公園研究區水域的江豚重要棲息地的位置，並以此

¹ 內文與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文件第7 / 2016號相同

劃定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我們採用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由 2005 年至 2014 年所收集的江豚監察數據，以計算江豚棲息地指數（PHI）（圖 1）。江豚棲息地指數是參考海豚棲息地指數的方法，該指數亦應用在擬建的大小磨刀海岸公園、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範圍設計。調查的資料顯示索罟群島的南部和東部的大多數水域均為重要的江豚棲息地。

3.3 此外，漁護署的 2006 年捕魚作業及生產調查的資料顯示，索罟群島的南部和東部水域擁有較高的漁業生產分佈價值（成魚及魚苗）（圖 2），確認了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水域的漁業重要性。此外，南大嶼山水域亦被確定為商業漁業資源的產卵及育苗場，這證實了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的水域是重要的漁業資源棲息地，為江豚提供主要的食糧。為了進一步瞭解海岸公園研究區及毗鄰水域的漁業資源概況，我們已於 2015 年 9 月展開了為期 12 個月的漁業資源調查。

3.4 一些現有和規劃中的海上設施，尤其是大濠水道分道通航制、於大嶼山以南的建議分道航行制及南長洲海泥卸置區（圖 3），都必須納入為劃定海岸公園範圍的重要考慮因素，以提升擬建海岸公園與周邊設施的兼容性。

3.5 環保署於 2015 年 9 月委託專家顧問公司進行海上交通影響評估，當中評估了因設立海岸公園而可能導致的潛在海上交通影響和航行風險，並對此提出相關的緩解措施。海上交通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指出，海岸公園研究區的西南部被認定為船舶交通密度高的區域，因此在設計海岸公園的界線時應予以慎重考慮。此外，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應與分道通航制以及香港特區邊界保持足夠的緩衝區，以容許本地船隻在沒有限速和不影響分道通航制內交通的情況下，在香港水域內航行。在海岸公園初步邊界與附近的大嶼山南部的建議分道航行制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邊界之間應保留最少 603 米寬的緩衝距離，以便為船隻提供不受限制及安全的通道航行，並盡量減少對海事使用者的潛在影響（圖 4）。

4. 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

4.1 經考慮最新的科學數據和海上交通影響評估的結果後，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示於圖 5。擬建海岸公園範圍充分覆蓋江豚的重要棲息地及漁業產量區域。而且，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邊界將與擬建的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東部邊界相連，達致海岸公園的连接性和

連續性，並有助將來的綜合管理和執法。擬建的初步界線也避免了辨認出的分道通航制和船舶交通密度高區域，亦將避免據用現有和規劃中的海上設施，如南長洲海泥卸置區。位於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水域的擬建海岸公園初步界線，佔約 797 公頃的水域。

4.2 擬建海岸公園與現有的海岸公園的管理模式大致相同，會按照《海岸公園條例》(第 476 章)及《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規例》(第 476A 章)進行管理及管轄，以達致保育、康樂、教育和科研的目的。擬建海岸公園內將允許船艇活動（在 10 節船速限制下）和觀豚活動。按照牌照制度，合資格的真正漁民可繼續在海岸公園內從事捕魚活動。

4.3 此外，為保育和強化南大嶼山水域的漁業資源，我們將考慮敷設人工魚礁和投放魚苗。我們已於 2015 年 9 月展開為期 12 個月的漁業資源調查，調查所得的最新數據會有助制定切實的漁業強化措施。這些數據也有助確定在海岸公園內實行分區管理計劃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5. 潛在海事應用的影響

5.1 目前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之間水域的公眾和政府主要的海事使用者包括：

一般使用者

- 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附近水域經常作業的漁船；
- 在索罟群島及石鼓洲附近水域往返的船隻；及
- 在大嶼山南部的建議分道航行制航行的船隻，主要包括高速客船，內河貨船及遊樂船隻。

政府相關使用者

- 環保署來往小鴉洲低放射性廢物貯存設施的船隻；及
- 海事處、消防處及警務處於索罟群島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邊界的附近水域進行巡邏工作的船隻。

5.2 海上交通影響評估顯示，擬建海岸公園的水域，並沒有繁忙的海上交通。擬建海岸公園主要對以超逾 10 節速度駛經擬建海岸公園範圍來往索罟群島的小型船隻帶來潛在影響，而這些船隻也有替代路線可供選擇。位於擬建海岸公園與大嶼山南部的建議分道航行制/香港特別行政區邊界之間的最少 603 米寬的緩衝距離，也將有效容

納附近的海上交通。

5.3 根據《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規例》(第 476A 章)，任何人不得在海岸公園內以超逾 10 節的速度操作任何動力驅動的船隻。除船速限制外，現沒有任何條例限制船隻進入或駛經海岸公園。另外，除非是根據和按照許可證的規定或是在漁護署所提供的碇泊浮標或碇泊地點，否則任何人不得在海岸公園內將船隻碇泊或下錨。

6. 諮詢

6.1 有鑑於索罟群島及石鼓洲的附近水域具海事用途，包括大濠水道分道通航制、於大嶼山以南的建議分道通航制及南長洲海泥卸置區，因此回應和平衡相關海事使用者的關注是必須的。我們期望就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及管理計劃與海事業界交流意見。是次會議收集的意見，將有助改善擬建海岸公園的界線和管理計劃。

6.2 我們將會進行兩輪的持分者諮詢：在 2016 年 5 月至 10 月展開第一輪諮詢，並在 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展開第二輪諮詢。相關的持分者示於圖 6。

7. 發展路向

7.1 繼就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進行的第一輪諮詢後，我們會綜合考慮持分者的觀點和意見，並對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進行相關的修訂。我們會就修訂後的海岸公園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進行第二輪的持分者諮詢，包括海事處的諮詢委員會，以確立最終的海岸公園界線和管理計劃。及後，漁護署將會按照《海岸公園條例》(第 476 章)進行指定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並預計在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建造工程竣工前，完成指定擬建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

8. 徵詢意見

8.1 請各委員參閱本文件，並就有關建議提供意見。

8.2 如果對本項目的細節有任何疑問，請通過電話 3529 2907，電郵 tfyung@epd.gov.hk 或傳真 3529 2991，聯絡環保署的容婷芳女士。

環境保護署
2016年9月

圖 1 於 2005 至 2014 年間在南大嶼山水域的江豚棲息地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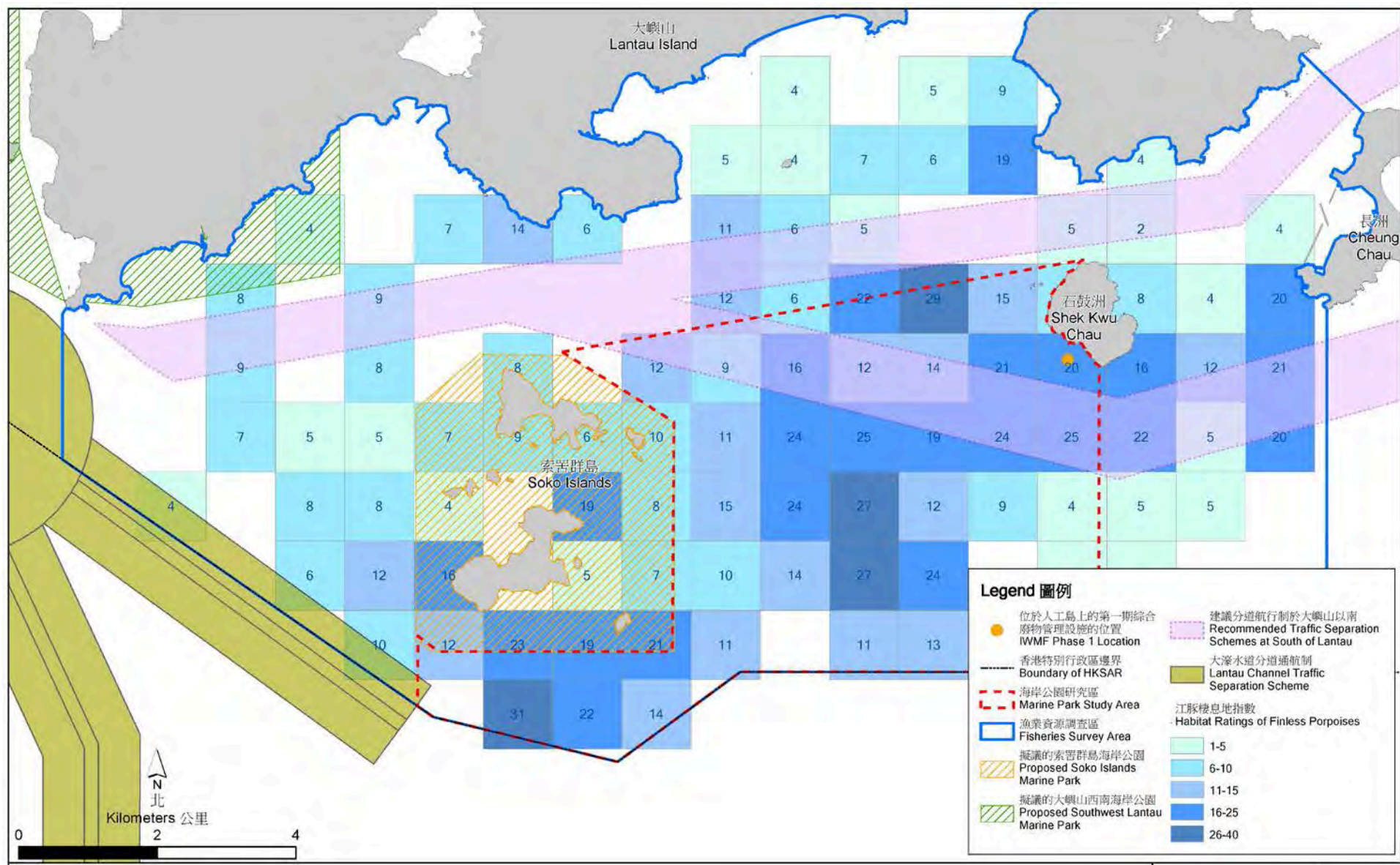


圖2 漁護署於2006年捕魚作業及生產調查的漁產分布(成魚及魚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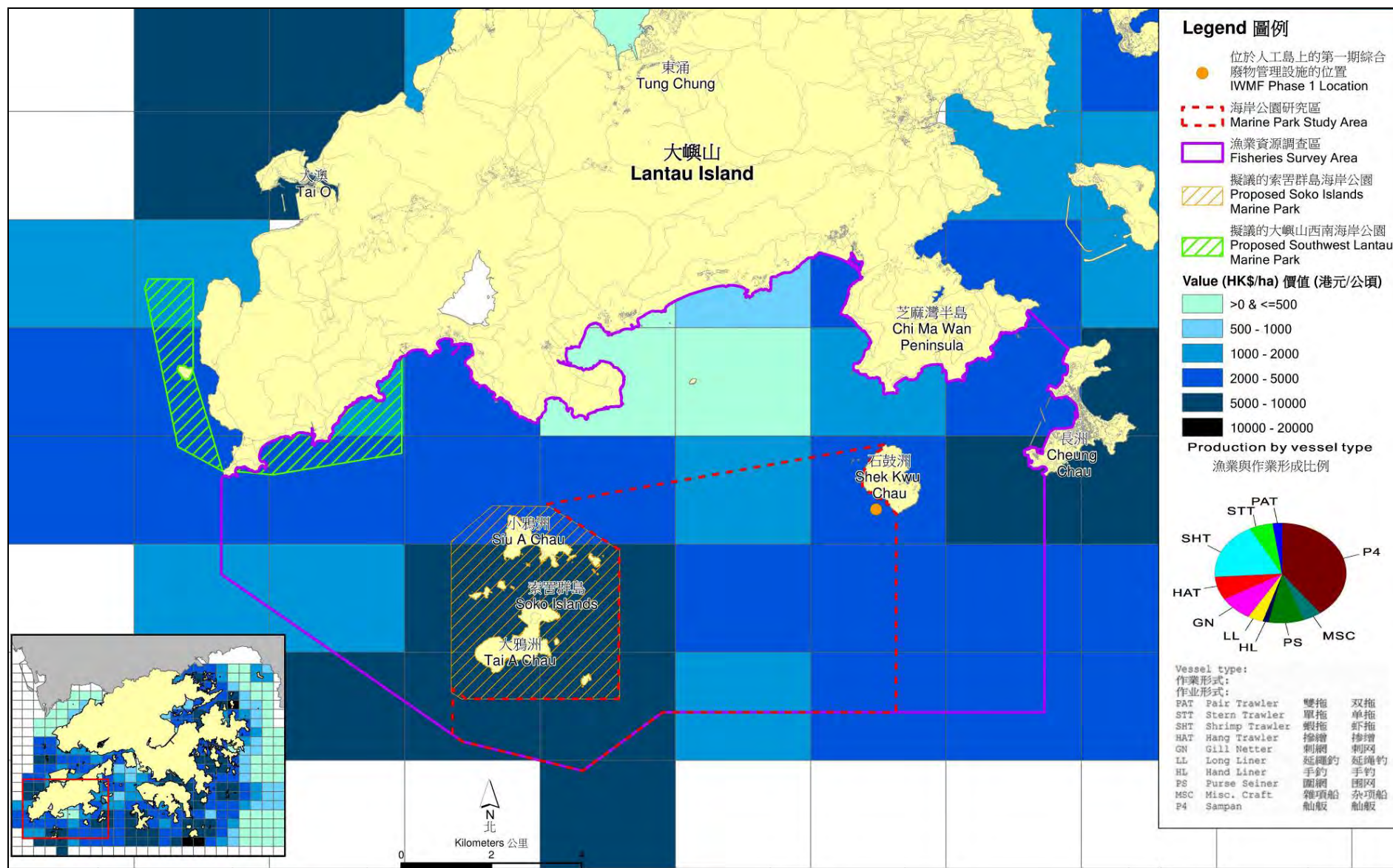


圖3 主要的現有和規劃中的海上設施及發展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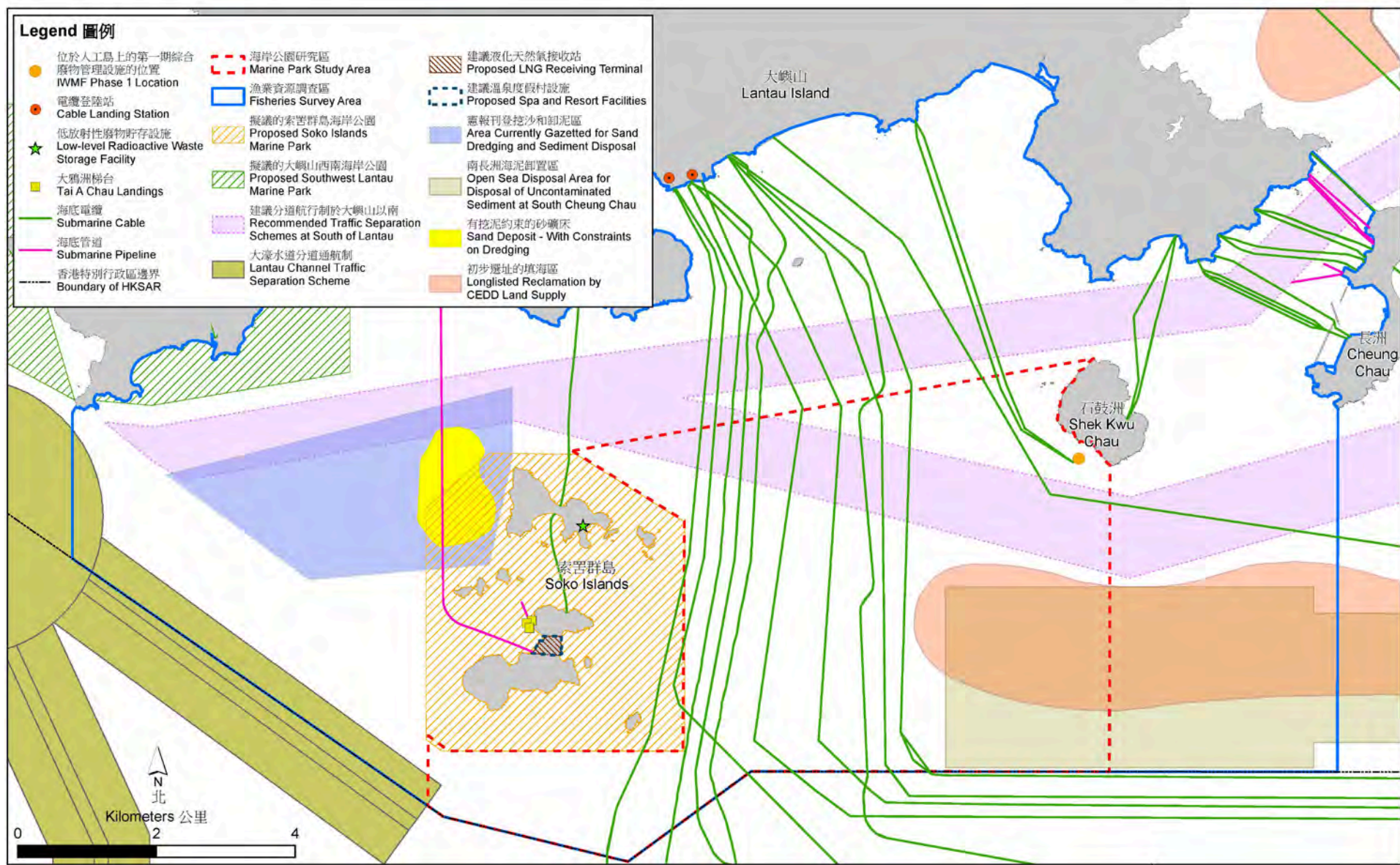


圖4 根據海事處的自動識別系統及雷達數據於 2015 年 10 月的日均船隻過境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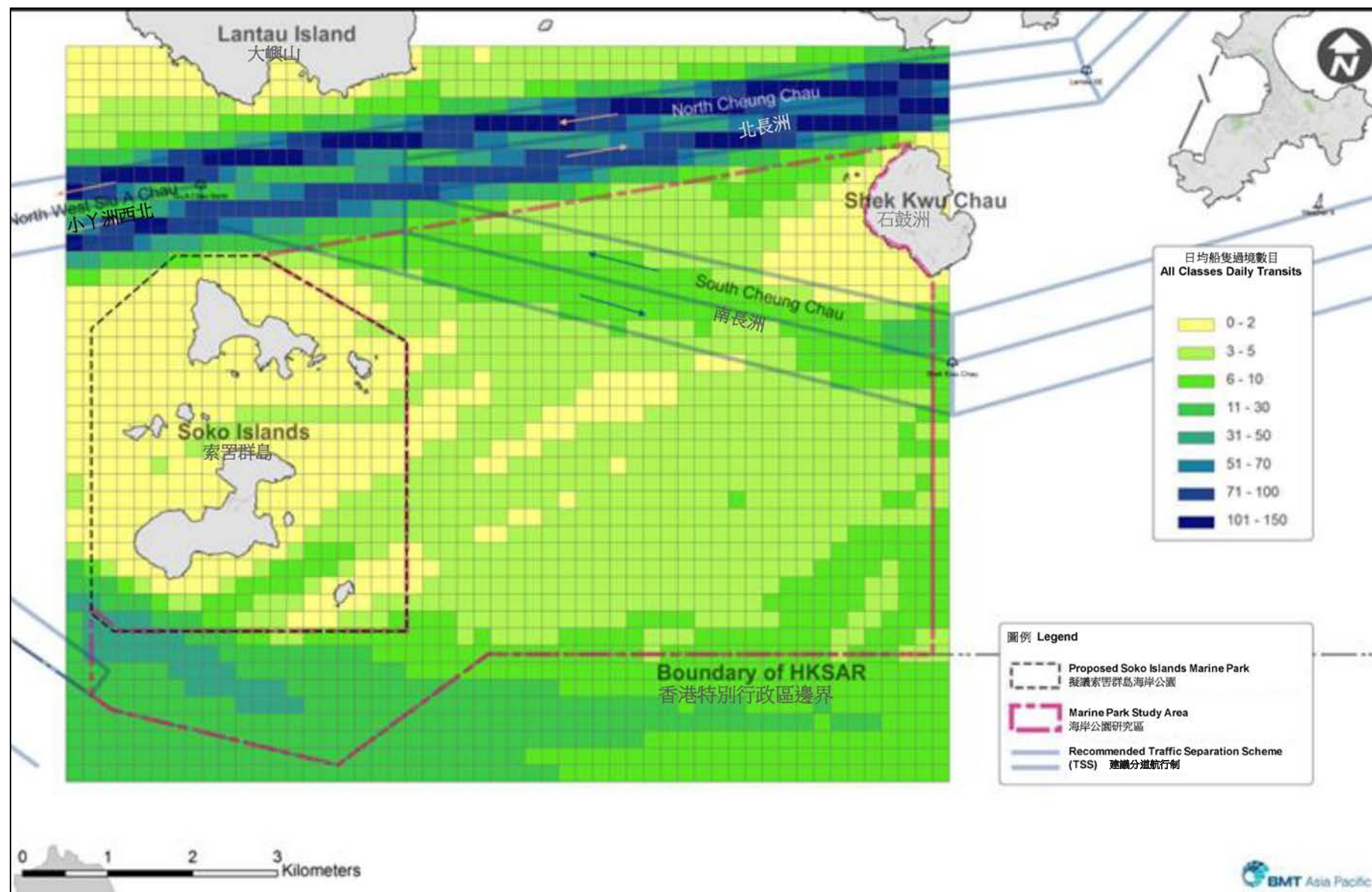


圖5 擬建海岸公園的初步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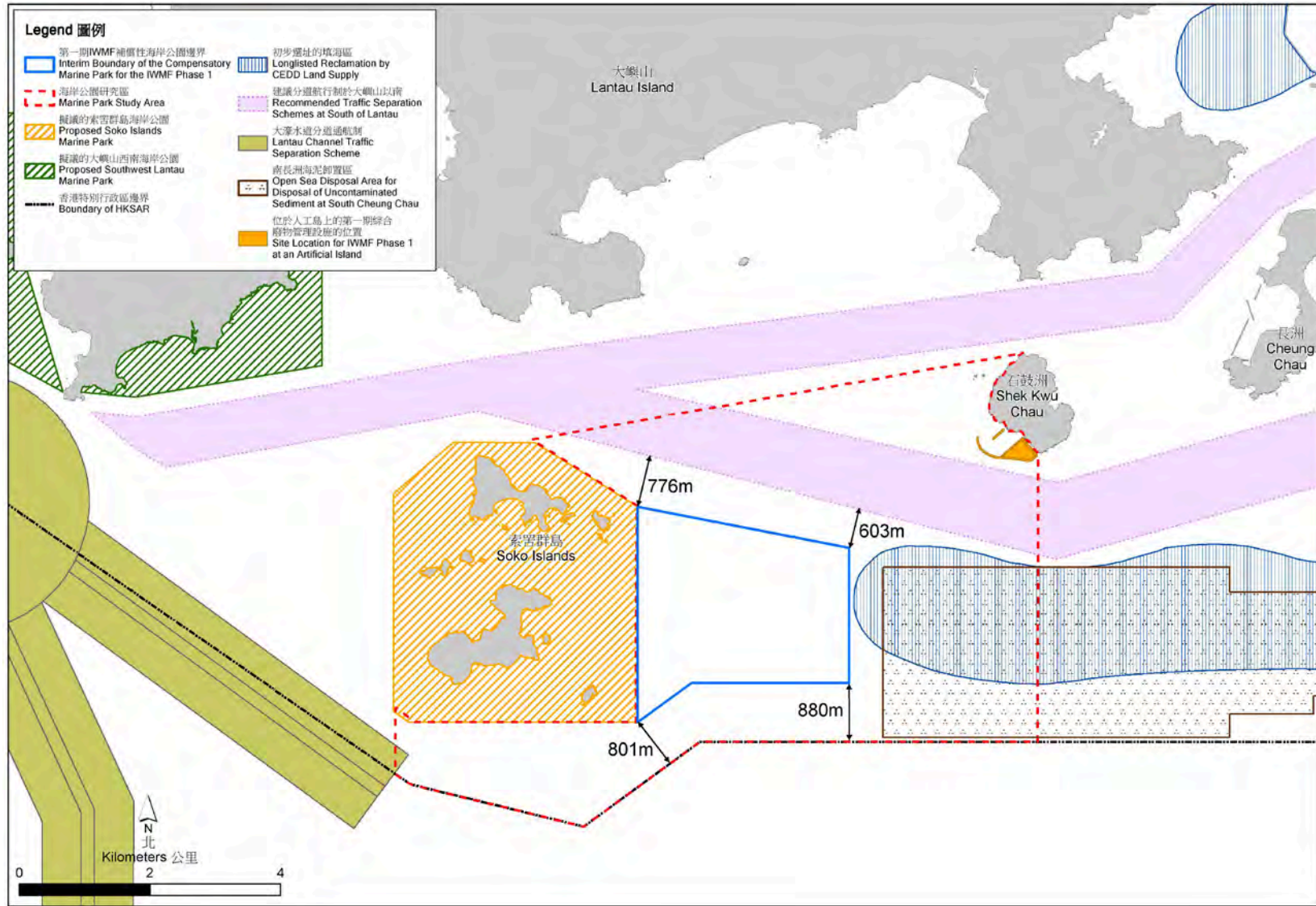


圖6 持分者諮詢界別

海事業界 Marine Operator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速船諮詢委員會 High Speed Craft Consultative Committee•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Local Vessels Advisory Committee• 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 Port Operations Committee• 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 Pilotage Advisory Committee
漁業界 * Fisheri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立法會漁農界功能界別議員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Functional Constituency - Agriculture and Fisheries)• 主要漁民團體及相關漁民 Major fishermen's organizations and corresponding fishermen
區議會及鄉事委員會 District Council and Rural Committe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離島區區議會 Islands District Council• 相關鄉事委員會 * Relevant Rural Committees
諮詢/法定委員會 Advisory/Statutory Committe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海岸公園委員會 * /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Marine Parks Committee / Country and Marine Parks Board• 捕撈漁業小組委員會 * Capture Fisheries Subcommittee
其他持份者 Other Stakeholder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保團體及學術界 Green groups and academics• 生態旅遊運營商 Ecotour Operators

注：* 第一輪諮詢已經結束。